宣道會台山陳元喜小學

本函檔號：
SC/2425/076

《校友會理事、監事及校友校董選舉提名通告》

親愛的校友：

根據校友會的章程，校友會的組成須包括理事會及監事會，而根據學校法團校董會的章程，其中一名校董是由校友出任。本會現誠意邀請各位校友參加 2025-2027 年度校友會理事、監事及校友校董選舉，並於日後協助推動本會之會務。有關參選資格及選舉方法，已詳列在附頁之校友會會章(摘錄)，敬希細心閱讀。如各位校友有意參選，請填妥提名表格，並於 6 月 13 日或之前寄回本校辦理。有關校友會理事、監事及校友校董的選舉日程詳情如下：

	日期	備註
提名期	2025 年 5 月 26 日(一) 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五) (下午 3:30 前)	● <table><tr><td></td><td>校友會理事</td><td>監事</td><td>校友校董</td></tr><tr><td>選舉名額</td><td>6 名</td><td>2 名</td><td>1 名</td></tr></table> ● 提名方法請參閱《候選人資料及提名表》 ● 理事不能同時出任監事一職 ● 校友校董候選人必須在提名期間取得不少於 10 位校友之有效簽署提名
公佈候選人資料簡介	2025 年 6 月 26 日(四)前	● 候選人資料簡介將於會員大會 14 天前通知各會員
投票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至 2025 年 7 月 12 日(六) (下午 2:00 前)	● 以實體選票或網上形式進行投票
點票及公佈結果	2025 年 7 月 12 日(六) (周年會員大會內)	● 會員大會於下午 2:00 開始，並於下午 2:30 學校禮堂進行點票並公佈結果，歡迎校友會會員到場監票

期望校友能積極考慮參選或提名其他校友參選，並於稍後之選舉中踴躍投票，貢獻母校，共同推動學校發展，創建更美好的未來。

主席：劉文杰校友

顧問：袁慧詩校長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沙田馬鞍山頌安邨 Chung On Estate, Ma On Shan, Shatin, N.T.
電話：2633 9277 傳真：2633 9080 電郵地址：mail@catshcc.edu.hk

9.1 會員大會休會期間，本會所有會務均由理事會處理。

9.2 理事會之權責：

9.2.1 執行會員大會及特別會員大會之決議；

9.2.2 釐定本會行政方針，全年計劃及預算；

9.2.3 推動及辦理日常會務。

9.3 理事會的組織：

9.3.1 理事會為會員大會休會期間之執行機構，理事人數及職位可由應屆理事會議訂。

9.3.2 所有理事均為義務，任期兩年，連選得連任。

9.3.3 理事選舉

理事任期將屆滿，應屆理事會應於會員大會舉行前兩個月發信通知各基本會員。各基本會員可提名其他基本會員或自薦為候選人；候選名單須於會員大會十四天前寄發與各基本會員圈選，選舉形式為一人一票制；各選票須於會員大會前投入本會選票箱，或以郵遞方式寄達大會，該票箱只能於會員大會中開啟及點算，以票數高低順次最高票數者當選為理事，其餘候選人則為候補理事。

9.3.4 新選出理事應於週年大會選出之日起七天內舉行新任理事會議及互選職位。新舊理事移交手續應於新理事選出後十四天內完成。

9.3.5 理事會職位及職責如下：

主　席(1 人)：負責召開並主持會員大會，特別會員大會及理事會會議；領導理事會開展會務；於會員大會中，報告會務及財政狀況。

副主席(1 人)：輔助主席推動一切會務；在主席缺席時執行主席職權。

文　書(1 人)：負責準備本會會議議程、一切會議紀錄，處理對內、對外的書信來往，保存印信、文件及檔案。

司　庫(1 人)：負責處理本會一切財務收支事宜。

司　數(1 人)：負責每月編制月結，交理事會通過；每年須制定財政預算及結算書，交理事會審核，並提交會員大會通過。

聯　絡(2 人)：負責聯絡事宜及推廣本會一切活動。

康　樂(2 人)：負責策劃本會一切康樂活動。

總　務(2 人)：負責本會總務工作。

9.3.6 遇有理事離職，由理事會安排遞補空缺，如遇主席出缺，由副主席遞補。

9.4 理事會會議常規

9.4.1 一年舉行會議最少四次，如主席認為有需要時，可隨時召開；

9.4.2 會議議程及紀錄須於開會前一星期送交各理事；

9.4.3 每次會議出席人數必須不少於全體理事人數的二分之一，否則作流會論。

第十章 監察會

10.1 會員大會休會期間執行監察理事會之機構；

10.2 職權：負責監察理事會是否依照本會會章執行一切會務，並有權否決理事會的議決事項；如理事有瀆職行為，可暫停其理事之職務。

10.3 監察會成員：由母校應屆校長或副校長一人、母校推薦兩名資深老師及由會員大會選出兩位 18 歲或以上之基本會員組成。

10.4 由會員大會選出之兩位成員，任期兩年，最多可連任三屆。惟理事會成員不能出任監察會成員。

10.5 所有成員均為義務之職；由校長或副校長擔任監察會召集人，負責召開會議。

第十二章　校友校董選舉

12.1 按教育條例及學校法團校董會章程第 10.2.5 條訂明，法團校董會的組成須包括一名校友校董。校友校董可協助改善學校的教育質素，充當校友與學校管理層的重要溝通橋樑及就學校重要事項參與決策。

12.2 理事會在接獲法團校董會之書面要求，須按下列程序推選及提名校友會基本會員，註冊為學校的校友校董。

12.3 選舉主任

選舉主任由一位理事擔任，負責統籌、安排及執行整項選舉工作，惟選舉主任不得就該次選舉參選及投票，以示公平。

12.4 候選人資格

12.4.1 凡年齡在 18 歲或以上之基本會員均可參選，惟候選人必須符合教育條例第 30 條所載有關校董的註冊規定。

12.4.2 凡校友亦為現任本校教師則不得參選。

12.4.3 所有候選人必須在提名期間取得不少於十位基本會員之有效簽署提名，方可參選。

12.5 提名期

12.5.1 提名期不可少於 14 天。

12.5.2 每位基本會員最多可提名兩位候選人參選。

12.6 選舉

12.6.1 每位基本會員均享有同等的投票權。

12.6.2 選舉應以不記名方式進行投票。

12.6.3 選舉制度及程序須是公平及開放透明的。

12.6.4 每位基本會員均獲發選票，所有選票必須密封及於投票日或指定期間內交回學校。

12.6.5 所有收回之選票須於投票期結束後作即時公開點票，所有會員(包括基本會員及名譽會員)均可到場監票。

12.6.6 得票最多的候選人將獲提名註冊為校友校董。

12.6.7 如得票相同則由相同票數的候選人抽籤決定由誰當選。

12.7 理事會須於選舉結束後指定限期前將選舉結果向法團校董會報告，並按選舉結果向法團校董會提名當選之校友註冊為校友校董。

12.8 提案程序

校友校董在法團校董會會議中的提案程序必須按法團校董會的章程中所列的規定執行。根據法團校董會章程, 任何類別的校董均須以個人身分為本校學生的利益而行事。

12.9 填補臨時空缺

如校友校董在任期內離任，出現空缺，校友會須以同樣方式在三個月內進行補選，填補有關的空缺。如校友會無法於該段期間進行補選，法團校董會可向常任秘書長申請將填補有關空缺的時限延長。

12.10 罷免

理事會如認為校友校董不宜繼續擔任校董，須按選舉校友校董時所採用的投票方式，於決議獲得通過後向法團校董會提出書面要求，取消其校董註冊。

宣道會台山陳元喜小學校友會
2025-2027年度

候選人資料及提名表

校友會理事 / 監事 / 校友校董 候選人（請圈出擬參選項目）

（＊註：理事不能同時出任監事一職）

一、候選人資料 （被提名 / 自薦）

候選校友姓名	
畢業年份	
職 業	
簡述參選期望	
聯絡電話	
電郵	
＊1. □ 提名人姓名及畢業年份：_____(　　)　2.□ 自薦	

二、提名人資料（**校友校董候選人適用**）

	提名校友姓名	提名人簽署		提名校友姓名	提名人簽署
1			6		
2			7		
3			8		
4			9		
5			10		

備註：

1. 本人同意校友會將上述本人之候選人資料公開，但用途只限於今次選舉之用。
2. ＊請在□內✓出適用者
3. 「候選人資料及提名表」可以下列方式交回：

   電郵：mail@catshcc.edu.hk
   傳真：2633 9080
   郵寄：新界馬鞍山頌安村　宣道會台山陳元喜小學校友會(信封面請註明「選舉提名表格」)
   到校遞交：於 2025 年 5 月 26 日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期間交回校務處書記轉交選舉主任。
   選舉資料(校友會理事、監事及校友校董選舉提名通告、候選人資料及提名表)及 7 月 12 日校友會周年會員大會詳情及網上報名可以瀏覽本校網頁：http://www.catshcc.edu.hk